

# 听证笔录

听证事项：《大鹏新区困难群众精准救助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

时 间：2020年11月13日 下午15:00

地 点：深圳市大鹏新区金岭路1号新区管委会5号楼5106会议室

主持人：李芳润，职务：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工作人员

听证员：林哲生，职务：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社会事务福利部部长

听证员：王晓敏，职务：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工作人员

书记员：万敏慧，职务：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工作人员

参加人员：何伟康（南澳民生保障办公室）、利晓锋（葵涌民生保障办公室）、曾培和（大鹏民生保障办公室）、杨俊鹏（王母社区工作站）、吴涌涛（葵新社区工作站）、刘佰宏（南渔社区工作站）、陈超鹏（南渔社区工作站）、王远航（鹏城社区工作站）、陈红（大鹏新区慈善会）、李健忠（葵涌社区工作站）。

## 一、听证预备

书记员：今天，大鹏新区在这里举行《大鹏新区困难群众精准救助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听证会，现在核实听证参加人员到会情况。

刘佰宏 利晓锋 何伟康 王远 吴涌涛 杨俊鹏  
陈超鹏 林哲生 王晓敏 李芳润 万敏慧

(一) 听证会参加人员是否到会?

答: 何伟康、利晓锋、曾培和、杨俊鹏、吴涌洙、刘佰宏、陈超鹏、王远航、陈红到会。李健忠因故未参加。

书记员: 听证参加人员均已到会, 现在宣布听证会纪律:

1. 到会所有人员, 一律听从主持人统一指挥, 遵守会场秩序, 不得大声喧哗和随意走动, 不得有其他任何干扰听证会秩序的行为。

2. 各代表按主持人的安排指定发言, 发言请围绕会议主题, 简明扼要。对主题有关内容提出原则赞同、反对或建议意见。

3. 参会人员须相互尊重, 不得对他人进行语言攻击、指责、诋毁他, 不中断或影响他人发言。

4. 未经主持人许可, 不准录音、录像、拍照。

5. 旁听人员不得发言、提问、如对听证会有意见, 可在听证会结束后向听证主持人提出。

书记员: 听证会各方参加人员均已到会, 听证纪律宣读完毕, 现在请主持人听证。

## 二、主持人宣布听证会开始

(一) 听证主持人宣布听证事项并说明是否公开听证

主持人: 为进一步保障新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实现“弱有众扶”, 结合新区实际, 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草拟了《大鹏新区困难群众精准救助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为广泛听取各方意见, 促进文件制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83号)、

《深圳市行政听证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157号）有关规定，决定就此召开听证会，听证会现在开始，本次听证会依法公开举行。

## （二）介绍听证主持人、听证员和书记员

主持人：本次听证会由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工作人员李芳润担任听证主持人，深圳市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林哲生、王晓敏担任听证员，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工作人员万敏慧担任本次听证会书记员。本次听证会参加人员有何伟康、利晓锋、曾培和、杨俊鹏、吴涌浒、刘佰宏、陈超鹏、王远航、陈红。

## 三、听证调查与辩论

主持人：现在请听证员陈述听证事项的内容、依据、理由和有关背景。

听证员：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保障新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结合新区实际，我局草拟《大鹏新区困难群众精准救助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办法》主要由三大内容组成，分别是户籍困难家庭分类施保、临时救助以及低收入家庭补充救助。一是现有的社会救助政策多聚焦于低保群体，而《办法》扩大救助群体范围，从聚焦低保群体扩大到家庭月人均收入低于本市全日制最低工资标准的新区户籍困难居民，对这类群体实行分类施保政策，真正做到精准扶贫。二是根据《深圳市临时救助暂行办法》（深府办规〔2017〕8号）临时救助金额上限为本市12个月最低生活保障金标准。而《办法》将因病申

刘佰宏 利晓锋 何伟康 王敏 吴涌浒 杨俊鹏  
陈红 曾培和 陈超鹏 林哲生 王晓敏 李芳润<sup>3</sup> 万敏慧

请的临时救助金额上限提高至本市 24 个月最低生活保障金标准。三是《办法》发挥商业保险的补充性作用，促进商业保险与社会保险衔接，积极发展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实现“应保尽保”。《办法》的其他内容还包括各项救助的申请和审批程序、监督和保障、附则等内容。

主持人：下面请听证会参加人员对听证事项发表意见和建议：

问题 1：低保户和边缘户可否同时申请。

听证员：可以。按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等相关规定。

问题 2：第七条第（二）款 1、第八条中残疾设定没有纳入听力，是否考虑纳入。

听证员：参考其他龙华龙岗等区，没有纳入，主要针对的是生活不能自理，后续考虑

问题 3：第十五条，全年最高救助金额不超过本市 24 个月，本身为含的意思，不用再加括号解释。

听证员：按市里文本表述，

问题 4：第十八条，关于对符合条件在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的要三天公示，“或”是否为二选一的意思，

听证员：是。哪里申请哪里公示。优先在户籍所在地申请，按市的办法二选一公示。

问题 5：按第十条规定分类施保可同时享受低保，需不需要把分类施保纳入低保年审的收入计算标准。

听证员：不纳入收入，纳入存款。

问题 6：第三条关于月人均收入，生态补偿是否算入收

入。

听证员：算入。

问题 7：第十条分类施保，救助标准？

听证员：动态的，为享受分类施保待遇当月深圳市全日制就业劳动者最低工资标准与当月深圳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差额

问题 8：第十条，家庭单位是指按户口本，还是以共同生活为区分？

听证员：按共同生活，参照低保规定。

问题 9：第二十二条四款，针对“另有房产”一户一栋有指标但未建房，即使建好，但查不到相关信息，如何核对。

听证员：办事处掌握信息，可以核对，单有指标不算房产，但已经建成的，应当认定为有房产。

问题 10：如果小产权房买卖则在操作中无法确认产权人，如何处理？

听证员：存在信息不对称的情况，但根据二十四条的规定有监督保障措施，申请人需如实申报，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主持人：下面进行听证辩论，各方辩论时应紧紧围绕听证事项是否可行性及必要性等具体问题进行。首先，由听证会参加人发表申辩意见。

参加人：无。

主持人：下面由听证员发表辩论意见。

听证员：无。

刘向宏 郭晓峰 何伟康 邓力 吴润河 柯信鹏  
陈杜 曾斌 陈超鹏 林哲元 王晓敏 李勇润 梅建

#### **四、听取当事人最后陈述**

主持人：根据《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听证参加人员有权就本项目作最后陈述。听证参加人员是否有最后的陈述意见？

参加人：放弃陈述。

#### **五、主持人宣布听证会结束**

听证会到此结束，旁听人员可以退场。请参加听证各方审核听证笔录并签字。对记录内容有异议的，要在记录后另附补充说明。